

# 灵丘县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 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工作的安排部署，现依据《文化和旅游部 自然资源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工作的通知》（文旅产业发〔2022〕123号）精神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大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文化事业与旅游业“双轮驱动”，突出短期效应与长远发展统筹兼顾，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促进新型文化和旅游业态蓬勃发展，全力打造“京西福地 山水灵丘”品牌，努力实现灵丘文旅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更为融合、更高质量的发展，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和对周边区域的辐射带动作用。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导向，守正创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始终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革命文化，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旅游为民、发挥旅游带动作用，释放“一业兴、百业旺”的乘数效应，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促进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培育新型文化和旅游业态，创新产品和服务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文化和旅游需求。

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深入挖掘地方要素禀赋、资源优势和文化底蕴，实施特色化、多样化、差异化发展，推动优秀文化产品和服务进入旅游产业链各环节，鼓励开发文化主题旅游线路和产品，提高旅游场所设施的创意设计水平，提升旅游产品和服务的文化内涵。充分发挥旅游的载体和渠道作用，更好传播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供更多既能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又能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文化产品，让人们在领略自然之美中感悟文化之美、陶冶心灵之美。

统筹谋划，示范引领。将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及产业融合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紧密围绕国家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和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根据产业发展特点规律和资源要素条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统筹推进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强

化政策集成和制度创新，加大对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支持力度，引导资源要素集聚，补齐发展短板，着力打通上下游产业链，进一步提升供给体系质量和水平，增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辐射我国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繁荣发展。

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更好发挥政府在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中的引导作用，持续深化改革，完善制度规划，创新政策措施，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提升服务和管理质量水平，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建设中的主导作用，进一步激发文化企业和旅游企业创新创业活力，提高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快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提高市场化水平。

稳中求进，科学发展。尊重产业发展规律，加强规划引领，坚持因地制宜、特色发展，强化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研究论证和风控管理，加强对项目规划、立项、建设、验收等环节管理，提高项目经营管理水平，着力打造以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为核心的优势产业。统筹发展和安全，合理开发利用当地文化禀赋和旅游资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和产业效益，防止盲目投资、跟风建设，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牢守住意识形态安全、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 三、组织领导

为确保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创建工作顺利推进，特成立灵丘县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文旅副县长担任，副组长由县文旅局、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卫健体局等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由任务相关单位分管副职及各乡镇乡镇长组成。领导小组负责对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创建工作的统一组织领导、统一规划、统一实施，对重要事项实行“一事一议”的制度。

### 四、文旅产业基础情况

灵丘县总面积 2732 平方公里，是山西省第四大县，大同市第一大县。全县辖 3 镇 8 乡 186 个行政村，总人口 22 万。灵丘地处保定、张家口、大同、忻州四个区域中心城市的中间位置，毗邻太原、北京、天津、石家庄、雄安新区，具有发展文化和旅游业的天然区位优势。

#### （一）文旅资源基础情况

**1. 旅游资源。**灵丘西汉置县，距今已有 2300 多年的历史。县内旅游资源按资源特色可分为“红、古、绿”三色，红色旅游资源主要有平型关战役遗址、白求恩特种外科医院、八路军 359 旅旅部石矾旧址等；古色旅游资源主要有战国时期的赵武灵王墓、北魏时期的觉山寺、唐代曲回寺石像冢群和明代内长城等；绿色旅游资源主要有空中大草原、桃花溶洞风景区、车河有机社

区、山水北泉、花塔民俗村等。截至目前，全县共有国家4A级旅游景区1家（平型关大捷景区），国家3A级旅游景区3家（车河有机社区、花塔生态民俗景区和觉山寺旅游景区），省级旅游度假区1家（唐河大峡谷省级旅游度假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1个（下车河村），山西省3A级乡村旅游示范村3个（上北泉、下车河、花塔）；农业旅游示范点3处：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1处（红石墻乡北泉村）、省级农业旅游示范点2处（独峪乡花塔村、下关乡木佛台村）；省级农业旅游点1处（空中草原风景区）。

**2. 文化资源。**一是全县共有11个乡镇文化站，每个乡镇文化站面积都达到300平方米以上，基本实现了对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二是全县186个行政村综合文化活动场所全覆盖，达到了“五有”标准（有文化活动场所、有文化活动场所标牌、有文化活动设施及设备、有文化活动及服务内容、有文化活动队伍）。全县共建有农家书屋186家，总面积达4960平米，总藏书量37.2万册。三是我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共有国家、省、市、县级非遗保护性项目56项，代表性传承人66人。其中，国家级项目1项（灵丘罗罗腔），省级项目3项（黄烧饼制作技艺、大涧道情、红石墻秧歌），市级项目16项，县级项目36项。

**3. 文物资源。**我县属文物资源大县，文物分布点多面广，资源丰富。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共计219处，红色文化遗址200余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平型关战役遗址、觉山

寺辽代砖塔、曲回寺唐代石像冢群)，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7 处（赵武灵王墓、明代内长城、枪头岭冶银遗址、杨庄村白求恩特种外科医院旧址、上寨镇刘庄“三·一”惨案纪念地、灵丘故城遗址、石矾村八路军 359 旅旅部旧址），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平型关烈士陵园、刁泉冶铜遗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8 处，未定级文保单位 179 处。

**4. 自然资源。**灵丘县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夏暖冬寒，四季分明。海拔高度在 558 米—2234 米之间（太行山支脉太白巍山海拔 2234 米，晋北地区海拔最低点花塔村海拔 558 米）。空气质量好，县城二级以上天数年均 330 天以上。水质优良，矿物质丰富，所有出境断面地表水常年稳定在三类水标准，山泉水的锶浓度与昆仑山矿泉水和西藏 5100 矿泉水位居同列。

**5. 发展成效。**2016 年 11 月灵丘县被评为“中国最美生态宜居旅游名县”。2018 年入选首批休闲旅游胜地。2019 年，灵丘县通过了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验收。独峪乡花塔村入选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灵丘县入围农业农村部推出的 150 条“夏纳凉”系列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景点线路。2020 年，平型关大捷景区入列全国 60 个红色旅游发展典型案例，平型关大捷纪念馆被中国关工委确定为全国关心下一代党史国史教育基地和入选“游山西就是读历史”省级研学实践教育示范基地名录。2022 年，灵丘县旅游发展案例入选 2021 年度中国旅游赋能

乡村振兴发展案例，灵丘县被评为“中国文旅融合创新典范县”和“中国最美乡村旅游目的地”，被评为山西省第二批省级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单位。红石垆乡入列第二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乡），唐河大峡谷省级旅游度假区被评定为山西省文旅康养示范区。下关乡杨庄村和独峪乡曲回寺村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公示名录。

## （二）文旅产业发展情况

**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臻完善。**一是公共文化基础设施齐全。全县 11 个乡镇实现了乡镇综合文化站、村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完成乡镇综合文化站、总分馆标识标牌规范制作悬挂。每个文化站建立统一的免费开放项目、管理制度，多功能活动室配备了电子琴、锣鼓、笛子二胡等音乐器材，培训室配备了桌椅等服务设施。2022 年，落水河乡综合文化站入选市政府民生实事（基层群众文化服务提标工程）乡镇（街道）标杆文化站，高家庄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东福田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入选村（社区）标杆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二是在灵丘旅游集散中心建成全市首个“城市书房”并揭牌开放，2022 年在灵丘城市书房开展“书香灵丘 文化福地”4·23 世界读书日灵丘全民阅读推广活动，线上线下共 2.1 万人参与阅读活动，“文化灵丘”新名片进一步形成。三是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了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五个一”项目，平均每年打造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

队) 30支、乡土文化能人艺人 18人、乡村文化带头人 50人。

**四是**充分发挥文化阵地的作用。坚持“三馆一站”(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站)免费开放。文化馆(站)全年服务群众 13万余人次;图书馆服务读者 6500余人次,提供信息查询 5000余次;博物馆、纪念馆年接待游客参观学习 82.5万余人次。

**2. 非遗文创产业发展势头强劲。**一是开展常态化开展非遗文化进校园。组织县罗罗腔传习中心走进学生课堂。通过讲解戏曲知识、展示表演技艺、现场教学互动,向学生们进行戏曲知识传播。将优秀人才纳入“艺术小人才”“艺术特长生”选拔范围,长期跟踪培养。二是开展非遗进景区文化惠民活动。大涧道情、红石塆秧歌、北水芦小曲等非遗演出和云彩灯、打铁花、舞龙舞狮等非遗技艺等在全县各景区景点的演出得到游客的称赞。三是推动非遗文化进乡村,组织我县罗罗腔剧团、百灵鸟艺术团等优秀非遗文艺节目参加“送戏下乡”“送文艺演出”,年平均完成“送戏下乡”演出 300场、“送文艺下乡” 60余场,极大的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推动了非遗活化利用。**四是**支持发展非遗文创产业,目前我县共有 20多家公司(个体)从事文创项目的经营开发,项目种类有工艺铁壶制作、麦秸画、剪纸、草编、宫灯、有机农产品等,这些文创产业输出的优秀手工艺品 30多个品种、300多件文创产品在灵丘县旅游集散中心的“灵丘百工坊”以及全县各景点进行展销,极大的提高了灵丘非遗文创产业的影响力和经

济效益。

**3. 民宿产业发展步伐日益加快。**灵丘县紧紧依托丰富的历史文物、众多的革命遗址、优美的自然风景、良好的生态环境及独特的区域文化，积极发展“民宿+非遗”“民宿+艺术”“民宿+书屋”“民宿+民俗”“民宿+美食”等新业态，相继打造出了云朵驿站、含水人家、青青民宿、小寨民宿等一批独具生态特色的品牌民宿,截止目前，全县建成各类酒店、宾馆、客栈 130 余家，拥有各类房间 2300 间，床位数 4100 余个。目前我县正加快沿河拾光小镇民宿、“巍山居”民宿、“福田居”民宿、花塔村生态民宿、落水河乡门头“水乡小院”等建设，推动民宿产业集群化发展，让民宿产业成为带动灵丘国民经济收入新的增长点。

**4. 群众文化活动品牌日益响亮。**一是成功举办“京西福地 山水灵丘”2022 年灵丘县小寨村“村晚”、2023 年“启航新征程 幸福中国年”车河村“村晚”活动。其中，2023 年灵丘县车河“村晚”成功举办，线上线下共吸引 838.98 万人次观看，全方位、多角度展示了我县乡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乡风文明建设的丰硕成果。二是每年元宵节期间，在县街道进行舞龙、舞狮、秧歌、锣鼓、彩车等节目表演，丰富群众文化生活。2023 年元宵，增加了福田冰雕、烟火晚会等崭新的节庆内容，为全县人民奉献出一道道精美的文娱“大餐”、一场场精彩的文化盛宴。三是连续举办了十五届平型关文化旅游节，将文化、文物、体育、乡村旅

游发展有机融合，涵盖消夏晚会、传统戏曲、民歌展演、旗袍沙龙、农民运动会、武术展演、骑行比赛、马拉松、健步走、户外露营、非遗文创产品和农特产品展销、直播带货多项文化活动，有效提升了“京西福地 山水灵丘”的品牌形象。**四是**组织举办下关乡插秧节、柳科乡芍药节、山水北泉荷花节、门头水乡农耕文化季、“感党恩、庆丰收、迎盛会”中国农民丰收节、大同市乡村艺术节、花塔艺术节、赵北乡农民运动会、落水河乡门头水乡农耕文化季、武灵镇黑龙河村乡村文化旅游节、福田灯会、车河有机论坛等活动，极大丰富了全县人民群众和来灵游客文化生活。**五是**对实景演出《山水北泉》《龙渠沟的老百姓》进行内容提升，在实景演出中增加了舞龙、舞狮等民俗文化演艺内容，灯光秀、电子屏进一步升级。《山水北泉》、《龙渠沟的老百姓》两项演出入选市政府民生实事（基层群众文化服务提标工程）群众性品牌常态化演出节目。**六是**积极开展公益培训，县文化馆常态化开展公益培训班，包括灵丘罗罗腔唱腔培训班、声乐培训班、主持培训班、山水画培训班、广场舞培训班、少儿美术培训班、黏土创意培训班、趣味化学实验班，年均使全县 1000 多名人民群众受益。

**5. 文化旅游融合业态日益丰富。**一是“文化研学+”旅游融合。高标准建成了灵丘龙玉池研学基地、清华美院灵丘文化艺术创作基地、摄影文化产业基地、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研究基地四个

文旅基地，并吸纳音乐、书法、绘画、剪纸、面塑、红色文化、有机农耕等专业人才 50 余人。同时与清华大学美术学院、人民摄影报社、中国旅游报社等单位建立合作，制订研学内容，提炼出“灵丘模式”，打造全国旅游高质量发展典型。二是“村企合作+农耕文化+”旅游融合。车河有机社区通过村民承包的耕地、林地、四荒地及整个区域内的山川、河流、峡谷等全部“入股”合作社，合作社再将经营权转让给“灵丘县车河有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合作模式，高标准改造有机耕地 700 亩种植有机杂粮、蔬菜，发展有机农业，同时还规划了旅游、就地城镇化、三产融合等项目。让游客能够品尝有机食品，呼吸山里纯净空气，享受世外桃源式的生活。三是“军事文化+休闲娱乐+”旅游融合。平型关大捷景区建设了军事文化体验区，在加强革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的基础上，突出抗战军事主体，将“休闲娱乐”与“体验教学”有机结合，多元化开发旅游产品，建设了模拟射击场、VR 体验馆、真人 CS 模拟战场等设施，开设战术动作教学、野战生存、拓展训练等项目，吸引了大批的游客前来体验参观。四是“特色民宿+”旅游融合。为给游客带来更好的旅游体验，我县相继打造出云朵驿站、含水人家、青青民宿等一批独具生态特色的品牌民宿，各民宿风格迥异，有以“红色文化”为主题的，有以“田园风光”为主题的，可以满足不同游客需求。

**6. 文旅经济日益攀升。**近年来，我县不断克服新冠疫情影

响，全力推进文旅产业发展，取得较好成绩，2020年灵丘县接待国内游客游客135.30万人次，旅游收入约11.81亿元。2021年接待国内游客111.58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8.58亿元（过夜游约44.63万人次，一日游人次约66.95万人次，过夜消费人均1082元，一日游人均消费约561元）。2022年接待国内游客136.1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0.47亿元，文旅经济日益成为助力灵丘国民经济发展的主力军。

### 五、区域规划建设发展情况

我县坚持高标准规划，高起点布局，高质量推进，充分利用资源优势，直面短板不足，强化顶层设计。一是先后委托江山多娇规划院编制《灵丘县平型关景区创建国家4A、5A级景区提升规划方案》、《唐河大峡谷创建省级、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提升规划》，委托中规院、浙江诚邦等18家专业机构的100余位专家教授组建规划团队，精心打造了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内容包括《灵丘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觉山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平型关关口景点红色旅游概念设计》《灵丘县平型关革命老区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规划设计》《山西省灵丘县上下车河旅游度假区概念规划》等，规划将全域旅游与脱贫攻坚相结合，采取全面提升和重点突破的方式，规划打造一批具有乡村旅游和文化示范、带动作用的美丽乡村。二是主导编制了《国家长城文化公园（灵丘）建设实施方案》《灵丘县“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灵丘县红色旅游

发展专项规划》《灵丘县“十四五”文物保护与利用规划》《灵丘县长城保护与利用专项规划》《灵丘县“十四五”期间文物保护工作思路》《灵丘县“十四五”文化重点工作规划》等，为灵丘“十四五”文旅高质量发展迈出规划先导先行的坚实步伐。三是加大资金的投入力度，投资 5000 万元建设了使用面积 3500 m<sup>2</sup>的灵丘旅游集散中心，旅游集散中心集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旅游交易、交通集散、文化体验、产品展卖、休闲餐饮服务于一体，有效助力灵丘文旅事业高质量快速发展。四是目前我县正在积极推进平型关大捷景区提升项目、唐河大峡谷省级旅游区提升暨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项目、觉山寺 AAA 级景区提升建设项目、空中大草原景区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白求恩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灵丘县景区智慧旅游建设项目等文旅项目，通过项目带动，加快文旅产业培育壮大。

## 六、政府支持情况

一是我县相继出台了《灵丘县关于促进文旅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灵丘县加快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创建工作方案》《关于灵丘县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的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设置了旅游组织奖励、文创产品开发奖励、旅游人才奖励、景区旅游村创建奖励、特色旅游节庆奖励、旅游宣传奖励、民宿产业奖励等多种奖励模式，初步形成特色鲜明、业态多样、布局合理、管理规范的文旅产业发展体系，着力把文旅产业培育成推

动全县高质量转型发展、促进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有效衔接的支柱产业。二是研究成立了灵丘县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充分挖掘和整合灵丘县文化旅游资源，加大部门统筹协调力度，促进文化旅游业与其他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三是大同市出台了《大同市“十四五”时期推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关于推动大同市文旅市场主体发展的实施方案》《关于建立文旅行业企业融资需求库的通知》《关于印发《大同市“十四五”时期落实〈太行山旅游业发展规划（2020-2035年）〉行动方案》《关于进一步推动乡村旅游示范村》《关于推动大同市文旅市场主体发展的实施方案》《加强旅游服务质量监管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组织领导下辖县区以文化旅游深度融合为重点，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有效推动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发展。

## 七、建设思路及工作目标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的总体原则，坚持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期间，牢牢抓住文化产业大发展、旅游产业大振兴、相关产业大融合的机遇，努力实现灵丘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转型发展、跨越发展，使灵丘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逐步完善，文化品质逐步提升，旅游产业要素更加齐备，文旅品牌初步形成，产品体系日益健全，融合效应不断集聚，高质量发展的现代文旅融合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到2025年，力争“1234821”全域旅游空间格局初步建成，全域旅游示范区成功创建，国家文化

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初步完成。推动全县旅游接待人数年均增长 15%（2020 年 135.3 万人），较 2020 年翻一番，达 272 万人，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20%（2020 年 11.8 亿元），到 2025 年达 29.36 亿元，本地旅行社达到 10 家，文化旅游业成为灵丘现代服务业的龙头产业，“京西福地 山水灵丘”叫响京津冀雄乃至全国文旅市场。

## 八、重点任务

### （一）完善文旅产业顶层设计，绘就发展新蓝图

突出规划引领和政策扶持，坚持“以文促旅 以旅彰文”的工作思路，建立灵丘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长效工作机制，修订《灵丘县旅游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落实《灵丘县关于促进文旅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灵办发〔2021〕9号）等政策文件精神，分别从产业创新发展、平台建设、营商环境改善等方面为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撑。

### （二）优化文旅产业结构，培育融合发展新业态

**1. 创新“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模式。**坚持“宜融则融、能融尽融”基本思路，促进“文化+旅游”模式，积极开展平型关大捷 4A 景区、唐河大峡谷省级旅游度假区、车河有机社区、花塔生态民俗景区、觉山寺旅游景区等的提质升级，打造标杆性服务景区；推进桃花山、山水北泉、空中大草原等创建 3A 景区；促进康养与文化、体育、农业、林业等业态融合发展，打造一批

康养度假产品；积极培育旅游餐饮、住宿、娱乐、购物等景区产品业态。强化“现代农业+旅游”模式，推进车河有机农业的创新发展，建设观光农业旅游品牌；探索“戏曲+旅游”模式，策划罗罗腔非遗戏剧进景区带动乡村旅游发展，丰富旅游景区产品业态。推进“旅游+教育”模式，推动灵丘县平型关红色研学旅行基地建设，构建发展新模式。

**2. 规划建设文化旅游综合体。**设计全县统一的导视导览系统，以“京西福地 山水灵丘”IP提档升级为引领，打造集文化创意、度假休闲等主题于一体的文化旅游综合体，大力发展文旅乡村、文化产业园区、旅游度假区。依托唐河大峡谷省级旅游度假区打造集观光休闲、文化创意、文化传播、旅游美食于一体的文旅产业综合体。

**3. 积极培育文旅融合新业态。**大力发展旅游+特色工业。积极开发苦荞茶、黄烧饼等地方土特名优产品，开发具有地方文化特色的旅游产品和纪念品，以旅游助推相关产业转型升级，延伸产业链,提高科技含量和附加值打造文旅产业集群。发展旅游+体育产业。将我县特色旅游资源与体育赛事、户外运动相结合，引导扶持景区打造一批高水平的体育竞赛和休闲体育产业基地，通过产业深度融合，不断创新旅游消费新亮点。发展旅游+数字化。利用灵丘县旅游集散中心和互联网技术实施旅游+数字化，推动数字化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的创新发展，加速文化和旅游产

业融合发展的步伐。依托重点景区、特色旅游商品生产商、相关实体等打造一批旅游资讯、旅游服务、旅游营销等知名电商企业。

**4. 实施乡村振兴文旅产业提振行动。**以乡村旅游为抓手，将村庄现有文旅资源进行全面梳理，明确乡村旅游 IP 和市场定位，用乡村 IP 实现全县乡村差异化发展，实施“一村一品”战略，打造如十里沿河、世外桃源花塔、山水北泉、有机车河、红色白崖台等特色乡村旅游；推进农文旅深度融合，推动农林牧副渔等产品向旅游商品转化，支持旅游重点村建设电商服务站、农副土特产品商店，在邻近的景区景点、高速公路服务区设立特色农产品销售专区；加强对传统建筑、非遗传承、节庆民俗等乡村文化遗产原生态保护利用，丰富本地和外来游客文化体验；注重传统手工艺的传承利用，选择试点乡镇、村集中打造豆腐坊、木作坊、老酒坊、酸菜、山野菜等手工作坊，提升文化品位；办好“农民丰收节”、“乡长、村长直播带货”“晒乡晒村”比赛等，扩大乡村旅游影响力；统筹政府资金，撬动社会资金，推动自然环境优美、文化底蕴深厚、基础设施完善的片区打造特色民宿集群，形成梯次配置合理、特色主题鲜明的民宿发展格局，不断打造灵丘地域民宿品牌；着力扶持一批扎根农村、心系农民的乡村旅游企业，创新“企业+农户”“合作社+农户”等经营模式，促进文旅事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三）推进文旅项目建设，引导文旅企业提档升级**

**1. 支持建设具有牵引作用的文旅项目。**突出项目引领，策划实施一批带动性强的重点文旅项目，开发一批具有投资大、质态好、效益高的特点，符合灵丘高质量发展要求和产业发展定位的重大文旅产业项目。加快推进“1234821”全域旅游空间格局构建，建立一批集文化创意、度假休闲等主题于一体的综合体，鼓励支持高成长性文旅项目。

**2. 培育扶植具有引领作用的文旅企业。**培育一批以文化和旅游为主业、以融合发展为特色的领军企业，形成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文旅品牌。与行业龙头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进高品质民宿品牌，培育大型文旅企业。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市场主体发展壮大，培育扶持本土特色中小文旅企业，并逐渐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

#### **（四）丰富产品供给体系，营造文旅消费新氛围**

**1. 发展假日和夜间经济。**把握节假日及高峰期旅游消费集中的规律特征，大力发展假日经济和夜间文旅经济。把县内深厚人文底蕴与丰富旅游资源叠加优势转化为夜间经济发展优势，利用科技赋能设施，打造更多如3D、全息投影的夜间文化场景、有内涵的夜间旅游目的地，推出具有影响力的夜间演艺精品，建设一批符合山水灵丘气质、凸显格调的夜间文旅线路，嵌入景区景点，实现“白天看景、晚上看戏”，构建景城一体的夜间文旅消费模式，满足文旅消费市场需求。

**2. 大力统筹构建营销体系。**一是创新旅游形象宣传展示。推出一批经典的旅游形象宣传口号、旅游交通导示图、宣传画册、专题宣传片、旅游徽标、旅游歌曲、旅游文化演艺节目。二是加强节庆和客源地营销。重点打造“京西福地·山水灵丘”之旅、平型关文化旅游节等重点旅游节庆活动，积极推广花塔乡村艺术节、北泉荷花节、农民运动会、下关乡插秧节、柳科乡芍药节等地方特色系列活动。三是与省内外主要客源地的旅游协会、自驾车协会、摄影协会、自行车俱乐部、自驾游俱乐部等组织建立合作关系，制定合作营销推广方案，强力推进灵丘全域旅游形象宣传，走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灵丘特色之路。

**3. 开展重大文化遗产跨界创新。**深入挖掘文物遗迹、非遗文化以及博物馆、纪念馆、图书馆、文化馆等文化产品的旅游体验和价值功能，推动非遗进景区活动常态化开展。以保护助力“活化”，以“活化”提升保护，大力为非遗传承搭建平台，推动非遗产品市场化，提升灵丘非物质文化遗产影响力。

#### **（五）规范市场监管体系，优化文旅产业营商环境**

树牢底线思维和安全意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行业自律与部门监管并举、日常巡查与专项整治双管齐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业的积极性。深化“放管服”改革，探索适合文旅企业特点的准入条件和监管方式。加强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和执法，

支持文旅企业开展知识产权确权、保护和运用，依法打击侵权等违法行为。全面加强旅游行业监管，落实综合监管责任清单，加快形成“一盘棋”的综合监管格局。抗牢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生产意识，深入排查文旅市场安全隐患，遏制安全事故发生。统筹抓好文旅行业信访、保密、综治维稳、安全生产、法治建设、深化改革、政务服务、营商环境、定点帮扶等工作，全方位提升文旅市场法治化规范化管理水平，确保文旅行业安全有序，为灵丘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文明的社会环境。

## 九、具体举措

（一）突出规划引领。编制《灵丘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规划》，按“一项目一规划”原则，在启动项目建设前，编制文旅项目专项规划，统筹谋划全县未来3-5年的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规划，明确努力的目标、方向。

（二）健全体制机制。坚持“以文促旅、以旅彰文”的工作思路，建立灵丘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长效工作机制，灵丘县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协调文化旅游融合相关项目的组织实施，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负责实施落实具体项目，明确分工责任，将工作责任落实到岗到人，形成全县上下文旅融合发展“一盘棋”格局，切实保障各项重点任务落实。

（三）加强政策扶持。优化文旅人才引进政策保障，深化高

校、职业院校与文旅企业合作，建设培养和培训一批文旅融合复合型领军人才。发挥政策各项扶持政策优势，推动文旅市场主体发展壮大。

（四）聚焦项目建设。围绕平型关大捷景区、唐河大峡谷省级旅游度假区等精品龙头景区，继续推进景区提档升级和 A 级景区倍增工程。通过统筹推进示范区创建项目建设，以点带面，将灵丘全县打造成为大同、山西、乃至全国的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先行区、展示区和样板区。

（五）完善服务配套。完善智慧文旅平台建设，打造灵丘县智慧旅游大数据平台，通过对客流量等数据分析，优化景区运营管理，提高文旅产品供给质量，增加文旅体验深度。引进高品质民宿，塑造特色旅游民宿品牌；提升旅游公厕、停车场等基础设施的服务质量，进一步改善全域旅游服务质量。

（六）激发消费活力。进一步拓展文旅消费新空间，组织开展文旅消费活动，打造特色文旅品牌，将文旅产业全面融入到灵丘社会经济、生活、文化等多个层面和多维空间，带动商气，拉动人气，激发文旅消费活力。

## 十、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文化事业与旅游业“双轮驱动”理念，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抓、部门负责、行业领域共同参与的管理全覆盖工作机制，形成各部门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协调

配合的工作协调机制和区域协同发展机制，通过统筹各方资源，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组织保障，形成工作合力，统一规划、布局 and 共同推动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

（二）坚持融合发展。推动“文旅+”“+文旅”同步匹配，以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为龙头，将文化旅游业作为全县国民经济转型发展、乡村产业提升的大工程，全县经济发展的新支柱、新动能，财政、金融、交通、市政、卫健、文化、市监等全行业参与，水电、公路、公交、信息、停车场、旅游厕所等全要素投入，所有单位围绕文化和旅游找定位、做服务，各项工作向文化和旅游靠拢，部门联动，形成合力，提档次，上台阶，将文旅产业作为一把手工程。

（三）加大资金投入。拓宽文化旅游产业融资渠道，整合全县财政资金，完善资产、土地等确权、登记、托管、流转等服务体系；优先保障全县文化旅游主线路、重点项目、重点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公益性建设，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项目建设。

（四）优化人才支撑。加强行业、企业与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开展文化和旅游人才分级分类培训培养，完善规划指导、项目合作、咨询服务等专业体系，推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创新发展。加大紧缺型、实用型文旅人才，能工巧匠、经营能手等乡土人才，青年大学生、返乡人士等重点群体的培育、引进和使用，鼓励支持文旅创业，全面满足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高质量发展需求。

（五）强化督导考核。灵丘县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组织督导考核，明确激励措施，目标激励约束，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到位。部门之间要保证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较好的、工作推进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相应的表彰和奖励。

（六）落实扶持政策。灵丘县人民政府对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重点项目予以重点扶持，在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用地指标、融资、税费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创新文化旅游重点项目投融资机制，组织文化旅游示范项目实施单位与金融机构对接，加大服务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力度，鼓励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项目建设。